

证券代码: 600354 证券简称: *ST 敦种 编号: 临 2020-039

甘肃省敦煌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诉讼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 和解
- 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 被告
- 对上市公司损益的影响: 关于本次诉讼事项, 公司已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 2020 年半年报中进行了列示, 对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395.73 万元。

甘肃省敦煌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6 日、7 月 7 日披露了《公司关于累计诉讼的公告》、《公司关于累计诉讼公告的补充公告》, 其中上海尚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敦煌种业农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甘肃省敦煌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诉讼事宜, 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签发的(2020)沪 0115 民初 39699 号民事调解书, 现将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上海尚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买卖合同纠纷案为由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敦煌种业农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甘肃省敦煌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货款及违约金等共计

49,567,215.2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累计诉讼公告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 2020-029）。

二、案件当前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2020）沪 0115 民初 39699 号民事调解书，《民事调解书》基本内容：

1)、被告敦煌种业农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应支付原告上海尚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钱款合计 30,350,680 元，此款被告敦煌种业农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前支付 1,090 万元（含违约金 3,957,382.80 元），2020 年 8 月 31 日前支付 300 万元，2020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 300 万元，2020 年 10 月 31 日前支付 200 万元，2020 年 11 月 30 日前支付 100 万元，余款 10,450,680 元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付清；

2)、被告甘肃省敦煌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被告敦煌种业农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的上述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若被告敦煌种业农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甘肃省敦煌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按照上述协议第一、二条约定按期足额履行付款义务，则两被告应支付原告上海尚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违约金（以当期逾期未付的贷款本金金额为基数，自应付未付之日起算至实际支付之日起，按照 0.08%/日计算）；

4)、案件受理费 193,554 元，减半收取 96,777 元，财产保全费 5,000 元，合计 101,777 元，由原告上海尚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承担。

根据民事调解书内容，敦煌种业农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已向上海尚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支付 2,035.07 万元，剩余 1,000 万元将按照调解书分期偿付。

三、本公告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关于本次诉讼事项，公司已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 2020 年半年报中进行了列示，对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 -395.73 万元。

特此公告。

甘肃省敦煌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